

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紀錄（縣政質詢）

I、摘要紀錄

時間：109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10 時 34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如簽到簿

列席：

一、本會：林秘書長裕修、議事組蔡主任和昌、法制室陳主任三民

二、縣府：王縣長惠美、賴秘書長振溝

1、行政處長：王玟升

2、計畫處長：高孟定

3、法制處長：黃耀南

4、人事處長：張正一

5、政風處長：邱宏達

6、新聞處長：李俊德

7、民政處長：賴致富

8、警察局長：許錫榮

9、消防局長：副局長邱聰佳代理

10、社會處長：王蘭心

11、勞工處長：吳蘭梅

12、地政處長：副處長陳麗梅代理

13、財政處長：劉坤松

14、主計處長：蕭秀瑛

15、地方稅務局長：陳燕慧

16、農業處長：邱奕志

17、建設處長：副處長陳威宏代理

18、工務處長：林漢斌

19、水利資源處長：陳詔慶

20、城市暨觀光發展處長：田飛鵬

21、教育處長：陳逸玲

22、衛生局長：葉彥伯

23、環保局長：江培根

24、文化局長：張雀芬

25、經濟暨綠能發展處長：劉玉平

主席：劉議員淑芳、涂議員淑媚

記錄：許鈺涓

壹、報告事項：

今天的議程是縣政質詢，質詢議員依序為鄭俊雄議員、涂俊任議員、李浩誠議員聯合質詢；江熊一楓議員、莊陞漢議員聯合質詢；王國忠議員個人質詢。首先請鄭俊雄議員、涂俊任議員、李浩誠議員聯合質詢，時間每人 25 分鐘，三人合計 75 鐘，現在時間是上午 10 時 35 分，首先請涂俊任議員發言。

貳、質詢要點：

一、針對縣政問題提出質詢計有：鄭俊雄議員、涂俊任議員、李浩誠議員、莊陞漢議員、王國忠議員等 5 名（詳見陸、質詢與答復）。

二、針對同一問題提出質詢計有：溫芝樺議員、賴澤民議員（2 次）、蕭如意議員、吳韋達議員、曹嘉豪議員（2 次）、李成濟議員、尤瑞春議員等 7 名（詳見陸、質詢與答復）。

散會：下午 1 時 29 分

承辦人

主任